

证券代码：301260 证券简称：格力博 公告编号：2024-101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、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华明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安永华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安永华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谈朝晖作为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会计师、指派王硕炜作为第二签字会计师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第一签字会计师谈朝晖工作调整，为按时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，更好地配合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，经安永华明安排，指派王硕炜接替谈朝

晖作为第一签字会计师，指派梁琼琼接替王硕炜作为第二签字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

变更后的第一签字会计师为王硕炜先生，第二签字会计师为梁琼琼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签字会计师梁琼琼，于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、2011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专职执业、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年报/内控审计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梁琼琼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梁琼琼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；
- 2、本次变更后的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9 日